

本契約於訂立契約前已提供要保人不低於三日之審閱期間

## 安達人壽投資型保險指定投資標的扣費順序批註條款

- 本商品經本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本公司及負責人依法負責。
- 投保後解約或不繼續繳費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本公司免付費保戶服務電話：0800-011-709

傳真：02-7726-1876

電子信箱(E-mail)：CustomerService.TWLife@Chubb.com

中華民國 103.01.02 中泰精字第 1030042 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 103.03.17 中泰精字第 1030070 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 103.03.24 中泰精字第 1030073 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 103.10.15 中泰精字第 1030124 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 103.10.31 中泰精字第 1030133 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 104.03.02 中泰精字第 1040041 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 104.05.01 中泰精字第 1040094 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 105.08.16 金管保壽字第 10502071540 號函核准  
中華民國 108.06.03 金管保壽字第 10804276411 號函核准  
中華民國 111.11.09 金管保壽字第 1110494678 號函核准  
中華民國 111.12.01 安達(商)字第 1110000001 號函備查  
中華民國 112.07.01 安達精字第 1120000169 號函備查

### 第一條 批註條款的申請

本安達人壽投資型保險指定投資標的扣費順序批註條款(以下稱本批註條款)，適用於【附件】所列之本公司投資型保險(以下稱本契約)，本公司得增列【附件】所列之投資型保險，並報請主管機關備查。

本批註條款需經要保人提出申請且經本公司同意後始生效力。

本批註條款構成本契約之一部份，本契約之約定與本批註條款牴觸時，應優先適用本批註條款。

### 第二條 指定投資標的扣費順序之約定

本公司依本契約約定於生效日及每保單週月日由保單帳戶價值扣除保單管理費、保險成本及標的維護費時，其扣費順序改為以下約定。但首次投資配置日前之扣費方式，依本契約之約定辦理。

一、從要保人指定之投資標的扣費順序中扣除；

二、由貨幣帳戶扣除；

三、由保單帳戶價值中依當時各投資標的價值所佔比例計算後扣除。

要保人得於本批註條款有效期間內以書面申請變更指定投資標的之扣費順序。

### 第三條 本批註條款之不再適用

要保人得隨時申請終止適用本批註條款。

前項本批註條款之終止，自本公司收到要保人書面通知時，始生效力。

【附件】

- 一、中泰人壽神氣活現變額萬能壽險
- 二、中泰人壽神氣活現外幣變額萬能壽險
- 三、中泰人壽神機妙算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 四、中泰人壽神乎其技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 五、中泰人壽神采奕奕變額年金保險
- 六、中泰人壽神采飛揚變額年金保險
- 七、中泰人壽龍星高照變額萬能壽險
- 八、中泰人壽吉利雙星變額萬能壽險
- 九、中泰人壽金福星高照變額萬能壽險
- 十、安達人壽闔家歡變額年金保險
- 十一、安達人壽闔家歡變額萬能壽險
- 十二、安達人壽優越人生變額年金保險
- 十三、安達人壽優越人生外幣變額年金保險
- 十四、中泰人壽優越人生變額萬能壽險
- 十五、安達人壽泰金采變額年金保險
- 十六、安達人壽鑫龍星高照變額萬能壽險
- 十七、安達人壽吉星高照變額萬能壽險
- 十八、安達人壽新闔家歡變額年金保險
- 十九、安達人壽新闔家歡變額萬能壽險